

2021年广西平果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3年付息公告

为保证“2021年广西平果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1平果城投债，债券代码：2180424.1B）付息工作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广西平果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2、债券名称：2021年广西平果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 3、债券简称：21平果城投债
- 4、债券代码：2180424.1B
- 5、发行总额：5亿元人民币
- 6、存续金额：5亿元人民币
- 7、本计息期债券利率：7.50%
- 8、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7年期，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设置提前偿还条款，条款如下：“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第7年，每年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 9、付息日及兑付日：2022年至2028年每年的10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二、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广西平果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农星

联系方式：0776-5828662

2、主承销商：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逸飞

联系方式：010-57672000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登记结算部

联系人：李紫菡

联系电话：010-88170759

四、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1年广西平果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23年付息公告”之盖章页)

广西平果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0月11日

